

资格审查结果公示

天鹿北路至兴太路沿线环境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[项目编号: JG2025-3872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, 具体结果公示如下: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广东裕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2	广东一中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3	广州协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4	广州芳建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5	河南兴瑞建设有限公司	通过	
6	科学城(广州)建筑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7	广州房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	通过	
8	荣鸿建工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9	广东宝泰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10	(主)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, (成)广东奕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	通过	
11	广东省广投建工有限公司	通过	

公示时间: 从 2025 年 9 月 12 日 00:00 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 00:00 止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, 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审公示内容有异议的, 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, 作出答复前, 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, 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, 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的项目负责人签名: 余悦恩

异议受理部门(招标人):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联系人: 涂工

联系电话: 020-28068836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 162 号创意大厦 B2 主楼三楼

招标投标监督部门: 广州开发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(广州市黄埔区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办公室)

联系电话: 020-82112206

联系地址: 广州市黄埔区水西路 30 号四楼

招标人名称: 广州开发区财政投资建设项目管理中心

日期: 2025 年 9 月 11 日

